第2講：士師時期的政治背景（一）

士師記是記載約書亞死後的時代，當時以色列人已進入了迦南，但仍未穩定局面。第2節提及神指派猶大支派先出戰，猶大就請求先面緬的支派與他們同去爭戰。創世記49章記載雅各布布布布布布曾作豫言，說西緬與利未支派將分散在以色列各地，當進入迦南後，西緬是沒有分到一塊獨立的領地，因為他跟猶大是同父同母的兄弟，關係密切，所以猶大支派邀請他們一同前往，協助攻取所分得的地，後來他們便散居在猶大地內。

4-7節經文中所說的“迦南人”，是指迦南地的原居民，”比利洗人”可能原居民裡其中的一族，至於“亞多尼比色”，意思是“比色的主”，也就是比色城的王。第8節所說攻打耶路撒冷，約書亞記裡記載他們曾攻打過這城，但沒有攻佔，這次再攻城就得著。第9節說的南地和高原，迦南的山地包括了耶路撒冷和希伯倫，而南地是個半乾旱的地方，至於高原，是指從南至北沿岸平原到中央山脈之間的山麓地帶。第10節所說的希伯倫是在耶路撒冷以南二十哩的地方，亞伯拉罕曾在這裡住過，並買了一塊地作祖墳，希伯倫從前叫“基列亞巴”，是“四城聯區”的意思。示篩、並亞幔和撻買是亞衲族的三個族長，亞衲人身材高大，民13:22曾稱他們為偉人。

11-15節說猶大人去攻擊底璧的居民，底璧是在希伯倫西南十一哩的地方，具有戰略價值，它早期叫“基列西弗”，意思是“書城”或是“記錄之城”，1926年考古學家曾在這裡掘到了埃及法老亞門諾斐斯三世的寶石護身符，可見在十四世前埃及一直統治這城市。

12節所說的是古時候以女兒相許，作為英勇獎勵的一種常見風俗。而13節開始，士師記的第一個士師俄陀聶出場了。他可能是迦勒的侄兒，迦勒本身是基尼洗人，基尼洗族是以東的後裔，本來不直接屬以色列，但他後來竟成為猶大支派的族長。他的侄兒俄陀聶出場時也是勇猛過人，不但奪取了底璧，還贏得押撒為妻。14、15節說押撒過門時，勸丈夫俄陀聶向自己父親求一塊田，就是“水泉”，這也許一個地方名，有考古學家認為那是希伯倫西南的地方，是個有好水源的山谷。

16節說摩西的內兄，摩西的妻子是西坡拉，西坡拉的父親是葉忒羅，在希伯來文中，岳父與內兄的子音是一樣的，所以經文中說內兄極可能是指岳父。在出18:1說葉忒羅是米甸的祭司，這裡為其麼又說他是基尼人呢？原來基尼人是遊牧民族，在流浪中常與其他遊牧民族例如亞瑪力人、米甸人等聯合，可能因為這樣混亂了。摩西娶了葉忒羅的女兒西坡拉，因此基尼人與以色列人拉上了關係、維持友好。經文中的棕樹城是指耶利哥城，亞拉得是個荒廢的小丘，在希伯倫南面十七哩的地方，“就住在民中”這民可能是指亞瑪力人，換言之基尼人就散居在亞瑪力人當中。

17節說猶大和西緬擊殺了住洗法的迦南人，將何珥瑪城盡行毀滅，這城曾被滅，後來重建，之後再被毀滅，“何珥瑪”這字的希伯來文字根，有“獻給”和“滅絶”之意，按神的心意，所有迦南城邑都要“滅絶淨盡”，因為申7:2說：“耶和華你神將他們交給擊殺，那時你要把他們滅絶淨盡，不可與他們立約，也不可憐恤他們”，“洗法”這獻給假神的城要完全毀滅，當猶大、西緬滅去這城，稱它為何珥瑪，可能就是要強調“滅絶”的意思。

18節所提的地方都是南部非利士最主要的城邑。19節的“鐵車”表明當時已是鐵器時代，有鑄鐵技術，鐵車一般是用鐵作骨架，車身用木和皮革，但猶大人不能戰勝敵人不是武器問題而是信心問題。20、21節記載了迦勒分得希伯倫，他把亞衲族的三個族長趕走，但便雅憫人沒有趕出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，耶路撒冷是屬便雅憫支派的，而只隔一個山谷就是猶大支派的領土，耶布斯人並未向便雅憫和猶大的勢力低頭，要直至大衛建都在耶路撒冷時，才把他們趕出（那時約西元前993年）。